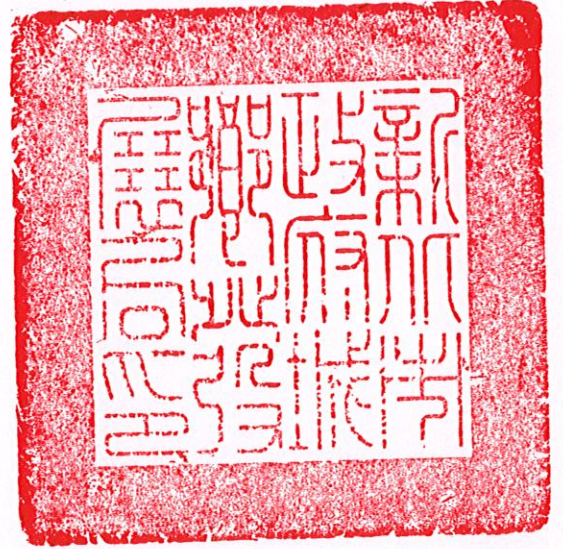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5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城住字第1122490855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辦理本市112至113年度青年租金及青銀共居住宅修繕補貼」，育有未成年子女家庭級距、加碼金額及核撥租金補貼程序。

依據：新北市政府辦理青年租金及青銀共居住宅修繕補貼作業要點第4點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有關本局112年8月22日新北城住字第1121620826號公告事項，為因應修正育有未成年子女家庭級距、加碼金額，爰公告各級補貼金額如下：
 - (一)單身：新臺幣3,500元。
 - (二)新婚：新臺幣4,500元。
 - (三)育(孕)有未成年子女(胎兒)1人：新臺幣5,000元。
 - (四)育(孕)有未成年子女(胎兒)2人：新臺幣6,000元。
 - (五)育(孕)有未成年子女(胎兒)3人以上：新臺幣7,000元。
- 二、如每月實際租金金額未達補貼金額，以實際租金金額核計。
- 三、其他申請資格及相關規定依原公告辦理，本補貼已於112年10月2日起受理，至113年12月31日下午5時止或至年度經費用罄為止，敬請踴躍提出申請，相關規定及申請網址請搜尋：「青年租金補貼」。

局長 黃國峰